

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應備文件一次告知書

一、應備文件

- (一)申請核定表。
- (二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- (三)公立醫療機構或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醫院診斷書正本(須註明入、出院日期、入住病房別及住院期間須請專人照顧之字樣)。
- (四)住院看護證明書正本(須清楚載明看護年月日時)。
- (五)看護員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照顧服務訓練結業證書、證照影本等證明文件；如為外國籍之看護員，應檢附有效期限內之居留證影本。
- (六)看護費用收據正本(須載明照顧日期、時間起迄、收費單價及看護費用總金額)。
- (七)具領人收據。
- (八)具領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。(如因帳戶遭凍結或扣押等其他因素致需開立不劃線支票者，應檢附開立不劃線支票切結書)
- (九)申請人因故無法親自申請，應檢附委託書委由代理人代辦，並檢附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(十)申請人死亡者，得由法定繼承人申請、具領，法定繼承人有二人以上時，應檢附國民身分證影本及共同委任切結書，由受任人申請、具領；如法定繼承人皆拋棄繼承者，不予補助。

二、其他證明文件

申請人因故無法親自具領補助，應檢附具領委託書委由代理人具領，代理具領人應以申請人家屬為原則。

看護費用由機構、醫院或看護公司代墊者，應檢附代墊切結書具結代墊單位為具領人。申請人死亡檢附詳細記事除戶證明繼承人順位。

三、補助對象

- (一)未滿六十五歲之低收入戶傷、病者。
- (二)未滿六十五歲之中低收入戶傷、病者，須符合單月自行負擔看護費用累計新臺幣 2 萬元以上或最近三個月內累計達新臺幣 5 萬元以上。

四、補助條件

- (一)於住院期間，經醫師評估證明需僱請看護員照護，且其補助期間不得重複申請安置補助、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、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等其他相同性質之補助。
- (二)入住各類加護病房、呼吸照顧(護)中心、燒燙傷中心、骨髓移植病房及其他具隔離性質之病房不予補助。
- (三)所僱請之看護員，應具照顧服務員資格，且非為民法第一千一百十四條規定之親屬。但在機構收容，並由收容機構服務人員看護者，不予補助。

五、辦理期限

於看護行為結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臺中市南區區公所 關心您

服務專線：04-22626105

服務地址：臺中市南區工學路 72 號 4 樓

~ 敬祝 平安 順心 ~



臺中市南區區公所				
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應備文件自我審核表				
編號	應備文件	注意事項	符合請打✓	
			申請人 檢核	區公所 檢核
1	申請核定表	資料皆確實填寫，核章欄位皆確實蓋章		
2	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驗畢後發還		
3	診斷書正本	須註明入、出院日期、入住病房別及住院期間須請專人照顧之字樣		
4	住院看護證明書正本	須清楚載明看護年月日時		
5	看護員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照顧服務訓練結業證書、證照影本	如為外國籍之看護員，應檢附有效期限內之居留證影本		
6	看護費用收據正本	須載明照顧日期、時間起迄、收費單價及看護費用總金額		
7	具領人收據	填具受款人資料		
8	郵局存摺封面影本	不可為專戶		
9	委託書	代理人代辦，並檢附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
10	不劃線支票切結書	如帳戶為專戶或遭凍結等其他因素致需開立不劃線支票者應檢附		
11	共同委任切結書	申請人死亡者，得由法定繼承人申請、具領，法定繼承人有二人以上應檢附國民身分證影本及共同委任切結書		
※辦理期限：於看護行為結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※辦理所需天數：28 天				

審核者(申請人/受託人)：_____ (簽名)